

2022年5月23日 星期一

第298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 法治衡水

2022年“长安杯”第一届全省政法“三优”新媒体作品公布

## 衡水政法系统两个作品入选

河北法制报讯 (刘娟宁)为进一步激发网群积极性,提高稿件、短视频和创意类作品的数量、质量,省委政法委新媒体中心每季度末评选出优秀政法新媒体作品。近日,2022年“长安杯”第一届全省政法“三优”新媒体作品推选结果揭晓,其中,衡水市公安局民警郭建博采写的人物通讯《一岁半的女童不见了,为了找孩子,她32小时没合眼……》,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检察院干警李朝阳、解晓冰、李冬共同创作的漫画《原创漫画 | 在与路人碰撞的0.001秒钟,我的脑海里浮现出无数种可能……》入选优质稿件。

张学锋在桃城区督导检查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时强调

## 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确保持续巩固整治成效

河北法制报讯 (刘娟宁)5月17日,衡水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学锋带领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就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到桃城区督导检查。

张学锋一行先后来到河西小学、衡水市第八中学、南华小学、南门口小学、北门口小学,实地检查了校园周边车辆停放、环境卫生、经营场所等情况,并与学校负

责人、沿街门店经营者进行了深入交流。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召集相关部门现场研究解决办法,要求立整立改。他指出,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关乎学生的学习环境、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也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重要内容。各相关部门、各学校要切实增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在精细化管理上下足功夫,努力为广大师生营造安全、

文明、有序的校园周边环境。

张学锋强调,学校要担负起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好“小手拉大手”活动,发挥好每名学生的纽带作用,实现“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目的,切实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从校内向家庭、社会延伸。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着力提升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

的群众认同感和参与度,努力营造人人维护校园周边环境的良好氛围。相关职能部门要将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常态化,加大日常监管巡查和整治工作力度,确保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协调,密切协作配合,持续巩固校园周边环境整治成效,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 深州市司法局因地制宜推进法治乡村创建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赵伟)为营造和谐稳定的农村环境,深州市司法局结合各村实际,因地制宜开展法治乡村创建工作。

“如果乡亲间要借钱,最好找咱们村的法律顾问签订有法律效力的借条……”在魏家桥镇“法律大集”上,村干部向村民宣讲道。这是深州市司法局开展常态化宣传活动的一个缩影。他们围绕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等,定期开展“宪法课堂”“法律进赶集”等活动,受教育群众2万余人次。建立常态化法律宣传固定载体,大力推广法律书屋、法治公园等典型经验,创建宣传阵地,突出各村特色,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各村的文艺骨干编排了快板、歌舞等各具特色的节目,强化宣传效果。

深州市统一制作“法律服务扫一扫”指示牌,将本村法律顾问的微信二维码、手机号码在村里大街小巷公开张贴。深州市司法局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员、村“两委”干部等“法律明白人”的作用,引导各类矛盾纠纷及时进入法治轨道解决。自指示牌张贴以来,先后有700余人扫码加法律顾问为微信好友,在线咨询500余人次。

深州市持续加强村级人民调解室和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司法局建立了人民调解机制,确保村民法律求助和矛盾纠纷调处在村内有场地、有人员、有制度。

同时,深州市司法局制定了6个方面40余项创建指标,使村(居)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职能更加清晰,村规民约创建工作制度化、长效化,村务民主依法管理可量化、可考评,促进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灭在初始阶段。

## 冀州区开展“十户一员”创建工作

### 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在萌芽状态

河北法制报讯 (武银芳)近日,衡水市冀州区以深入开展“三大三提升”活动为载体,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为任务牵引,结合实际工作,在各乡(镇)开展“十户一员”创建工作,切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进一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十户一员”即在全区各个村每十户选出一名责任心强、有良好群众基础、具备一定法律知识和政策水平的群众担任矛盾纠纷排查员。排查员主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认真排查化解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矛盾纠纷,对重点人、重点事进行排查,做到早发现、早调处,预防和减少新的矛盾和问题出现;当人民群众的帮大哥、帮大嫂,采取上门入户谈心、当面核实等方式了解民情民意,帮群众办事、替群众跑腿、为群众解忧;做群众的宣传员,向群众宣讲法律知识和党的方针政策,发放法律宣传明白纸、法律宣传册等法律文书,提升群众对政策法规的理解程度,增强群众的法治观念,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通过面对面的个别谈话和入户走访,配合司法所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的监督和管理,确保特殊人群无脱管、漏管,无重新犯罪现象发生。

创建工作开展以来,该区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80余起,排查员针对不同类型的矛盾纠纷逐一上门化解,实行“一个案件一套化解方案”,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稳妥地做好调处、稳控工作,将矛盾纠纷消灭在萌芽状态,有效地维护了基层的和谐稳定。

### 法治衡水名片

编辑部:0318—5559996  
张兰华:13503181539  
张 晓:13383389996  
电子邮箱:zx9996@126.com  
办公地址:衡水市委党校

责编:  
李胜男

衡水市司法局调研组开展基层督导

## 推进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和综合执法改革

河北法制报讯 (刘娟宁)5月12日,衡水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邢广安带队到桃城区督导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和落实乡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工作情况。

调研组一行到河西街道、赵家圈镇等地查看了综合行政执法队和行政服务中心工作环境,了解基础设施配备和业务开展情况,随后召开了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和乡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

## 衡水中院举办“司法技术网上有约”培训班

### 进一步增强司法技术工作实力

河北法制报讯 (王梅青)5月16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举办“司法技术网上有约”培训班,着眼当前全市法院司法技术工作存在的短板弱项,进行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司法技术工作实力,促进司法技术职能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培训班全面总结了全市法院司法技术工作取得的成绩和面临的挑战,并就做好司法技术工作提出要

求。要将做好司法技术工作与忠诚拥护“两个确立”更好地结合起来,切实增强做好司法技术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关口前移,把司法技术工作摆到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公平正义等工作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要顺应时代发展,加大司法技术核心人才培养,积极应对司法技术工作的新形势、新挑战。

(下转第8版)

## 衡水市强制戒毒所扎实推进戒毒康复指导站建设

河北法制报讯 (曹占瀛)5月9日,为进一步深入开展衔接帮扶工作,有效加快康复指导站建设工作进程,衡水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召开推进戒毒康复指导站建设第二阶段工作部署动员会议。

会议就第一阶段工作进行了重点回顾总结,肯定了工作成果,认真分析了问题不足,提出围绕“示范带动、无缝衔接、共建共享、合理协同”工作思路,采取四项措施进一步狠抓落实,强化措施,扩展工作。在思想认识上再提高,坚定工作必胜信念;在工作进度上再发力,将5月份定为康复指导

站建设攻坚月,细化工作措施,确定时间点、路线图、进度表;在沟通协调上再强化,进一步加强与公安、卫健、民政、社会组织等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探索建立戒毒康复指导站联席会工作机制,形成全社会“大禁毒、大戒毒、大矫治”工作格局;在工作措施上再细化,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紧紧抓住精准矫治帮扶和禁戒毒宣传教育两大工作重点,加强社区戒毒人员康复指导,切实打造具有衡水特色的社戒、社康品牌,提升该所戒毒工作社会影响力。

## 交流办案感悟 提升办案质效

### 衡水市检察机关举办“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培训交流会

河北法制报讯 (刘福涛)为持续推进全国检察机关“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学习培训活动,推动构建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5月11日,衡水市检察院以网络视频会议形式举办全市检察机关“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培训交流会。

衡水市律师协会会长白加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庭长张晓燕,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副支队长王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助理雷小龙,市公安局法制支队二级警长杨勇,市律师协会刑事业务委员会主任、河北宾鸿律师事务所主任于海鸿等6人应邀参加培训交流。

交流会上,衡水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严继超结合学习“十大业务”系列教材的体会和收获,以“司法实践中如何正确把握正当防卫的条件”为题,简要介绍了正当防卫制度适用的发展历程,重点通过关于正当防卫方面的9个典型案例,以案例分析的形式,围绕防卫起因、时间、意图、对象、限度等五个方面,详细讲解了一般正当防卫要件的理解与适用,同时从正确理解“行凶”“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等概念入手,对特殊正当防卫的理解进行了阐述。张晓燕、王文庆、白加宁分别结合自身丰富的工

作经历,依次进行了交流发言。张晓燕表示,准确运用正当防卫,是执法司法机关共同的责任,必须持续学好用好指导性案例,进一步统一法检“两院”司法理念,不断提升办案质效,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王文庆表示,通过一系列典型案件,深切感受到了法治的进步,处理正当防卫类案件,要准确判断防卫人的行为,在公、检、法、律的共同努力下实现执法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白加宁就如何正确把握正当防卫的五个条件特别是限度条件,如何准确界定正当防卫和防卫过当,交流了自己多年实践的心得感悟。

## 围绕群众需求 创优司法服务

### ——记桃城区人民法院彭杜法庭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兰华

基层人民法庭是化解矛盾纠纷的最前沿阵地,是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窗口,是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求的重要平台。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彭杜法庭不断强化法庭建设,努力提升业务水平,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助力,为基层社会治理和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提供更优质、更便利的司法服务。

#### 坚持学用结合 提升业务素质

做一名让党放心,让人们满意的法官,只靠忠诚和热情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磨练业务技能,以高超的素质能力,让人民群众信服。彭杜法庭全体干警平时注重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坚持对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做到先学一步,理解立法本意,吃透法条内涵。副庭长杜建辉是其中首屈一指的学习标兵,在日常学习中如有不明之处,他就及时请教资深法官,直到融会贯通;审判实践中,

每遇到一个典型疑难案件,他总会上网查找法律法规,研习相关法律著作,做到法理不明不审,法规不明不判。几年来,他坚持学中干、干中学,不断探索、总结、创新,为桃城区法院的审判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

#### 聚焦旅游纠纷 打造特色法庭

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国家4A级旅游景区,水域面积120平方公里,部分水域在彭杜乡内。彭杜法庭与当地乡镇党委、政府加大协作联动力度,在村务公开栏等醒目位置公布法庭受案范围和联系电话,方便群众在遇到涉旅游纠纷时及时向法庭寻求帮助。法庭会在第一时间了解事情来龙去脉,把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李某某的自有船舶被某旅游公司收购后,旅游公司未将船舶押金退还而引起了纠纷。在了解事情原委后,彭杜法庭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并联系滨湖新区管委会开展联动调解。他们经过多次沟通调解,最终促使当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调解协议。此外,彭杜法庭工作人员

还利用节假日,在衡水湖的旅游码头和主要景点,开展旅游法治宣传,为游客提供法律服务,实现了旅游纠纷化解无缝衔接,营造了安心舒心放心顺心的旅游环境。

在物权案件审理中,庭长杜新民考虑到物权案件的当事人之间矛盾争议较大,若简单地予以判决,往往会导致“一朝官司十年仇”。因此,他秉持“多调少判,以调促稳”的工作思路,对较为简单的案件坚持着重调解原则和庭前调解制度,争取以调解方式结案。对涉及财产损害赔偿、土地承包等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案件,他坚持调解前置原则,非经调解不得轻易判决,对调解无望、非判不可的案件,在判决的同时辨析法理,尽力做好当事人的思想工作,使当事人服判息诉,避免“案结事不了”。在刘某诉刘某某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中,被告为原告侄子,因被告垫地基雇用翻斗车从原告宅基地上经过,造成原告宅基地受损而引起纠纷。在了解事情前因后果之后,考虑到该案性质及当事双方的亲属关系,主办法官与双方当事人及村委会进行多次沟通,促进了调解工作的开展,缩短了案件审理期限。

2021年以来,彭杜法庭共网上立案958件,网上调解269件,网上开庭54件,电子送达1371人次,网上缴费1021件,网上质证511件,实现了诉讼服务不停摆,审判工作不松劲,公正正义不止步,做到疫情防控工作和审判工作“两不误”。

因受疫情影响,线下调解与诉讼受到限制,彭杜法庭大力加强“智慧法庭”建设。法官助理段宝凯联合全体书记员,积极参加院内信息化应用专项培训,提高自身业务水平,全力协助法庭运用互联网法庭、河北移动微法院等数字化手段,向当事人送达各类诉讼文书,并运用线上平台在线协助法官进行开庭审理、调解、询问等,降低了当事人到庭参加诉讼的经济成本和潜在风险,促进了调解工作的开展,缩短了案件审理期限。